

文章编号: 1007-0117(2006)(5-6)-0059-03

## 吐蕃王朝后期的内战及交战双方首领浅析

韩喜玉

(青海民族学院 民族研究所, 青海 西宁 810007)

**摘要:**吐蕃王朝在青藏高原的崛起,改变了我国西部部落分散,长期以来不相统属的沉寂状态,并使吐蕃以一个统一民族的身份登上中国的历史舞台。但是旷日持久的战争使这个盛极一时的王朝最终走向了衰落,其中,内部战争是其衰落的主要原因。

**关键词:**吐蕃;内战;首领

**中图分类号:**K281/288

**文献标识码:**B

公元6世纪中叶,生活在今西藏山南的雅隆邬提悉补野逐渐强大起来,经过松赞干布先辈们的苦心经营,它先后兼并了周围各部落。7世纪初,松赞干布接替其父朗日伦赞赞普位之后,对内首先发兵平息了贵族勾结地方势力发动的叛乱,对外则征服苏毗、多弥、羊同等,完成了统一西藏高原的大业,建立起了吐蕃奴隶制国家——吐蕃王朝。吐蕃王朝在青藏高原的崛起,改变了我国西部部落分散,长期以来不相统属的沉寂状态,并使吐蕃以一个统一民族的身份登上中国的历史舞台,演出了轰轰烈烈的一幕。纵观吐蕃的历史,我们发现,其统治阶段所走的是一条征战的道路,它兴起于一系列的征服和掠夺战争。同时,旷日持久的战争使国力下降,国内外矛盾激化,最终在内部战乱、外部起义和自然灾害的夹击下走向衰亡。

—

松赞干布继承吐蕃赞普位后,便开始了大规模的对外开拓疆土的征服战争。在向东对青海方向的扩张中,首先征服和兼并了藏北及青南长江、黄河上游的苏毗、当弥、党项、白兰等部落。与此同时,也开始了征服唐朝附国吐谷浑的步伐。贞观十一年(公元637年)松赞干布把向唐求婚的失败归咎于吐谷浑:“使者既返,言于弄赞曰:‘初至大国,待我甚厚,许嫁公主。会吐谷浑王入朝,有相离间,由是礼薄,遂不许嫁。’<sup>[1]</sup>”。松赞干布以此为借口,大举征讨吐谷浑。龙朔三年(公元663年)吐谷浑亲吐蕃大臣和贵族投吐蕃,并将吐谷浑虚实告以吐蕃,吐蕃遂举兵北进,在黄河岸边击溃吐谷浑军队,吐谷浑王诺曷钵和弘化公主率余部投奔到唐境凉州,吐蕃占领了吐谷浑全境。至此,真正意义上的吐谷浑已被吐蕃所灭。

通过这一系列的征服战争,吐蕃获得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如征服苏毗以后,苏毗的人、财、物尽为吐蕃所用,“军粮钱马,半出其中”<sup>[2]</sup>尤其是占领吐谷浑全境以后,其国力达到鼎盛,对唐境构成了极大的威胁,“今回夷之最盛强,为中国甚患者,莫大于吐蕃”<sup>[3]</sup>。强盛以后的吐蕃向唐境发起频繁侵扰,从公元638—763年的96年来,唐蕃之间进行了数次战争,这一时期的总的战况是:吐蕃胜多败少,唐则败多胜少。但是,吐蕃毕竟是一个兴起于草原的游牧国家,国内经济基础单一、脆弱,国力储备不足以支持旷日持久的战争,战争征服所得相对于庞大的军费开支毕竟有限,长年征战士兵死伤无数,国内人口减少,人民生活极端困苦。长庆会盟虽然结束了唐蕃之间的长年战争,但此时的吐蕃已无力重振旗鼓。由于长期以来,统治阶段忙于战争,无法顾及国内,使国内隐藏着各种矛盾激化,引发了内战。在内战期间,对其它民族实行极其残酷的压迫和掠夺,激起了各民族人民的反抗,爆发了张义潮起义等。

二

唐文宗开成四年(公元839年),吐蕃境内发生天灾:“国中地震烈,水泉涌,岷山崩,洮水逆流三日,鼠食稼,人饥疲,死者相枕藉。鄯、廓间夜闻鼙鼓声,人相惊”<sup>[4]</sup>。天灾给吐蕃造成了极其严重的损失,国民的生活极端艰难。恰此时,吐蕃内部战乱纷起,即王族论恐热和官族尚婢婢之间的争权夺利之争,延续了24年之久(公元842—866年)。

内乱的直接导火线是佛教与本教之争。自从赤祖德赞执政,在国内极好推崇佛教,佛教僧侣享有很高的地位,掌握着政治大权,佛教势力的极度膨胀削弱了吐蕃原有的本教势

收稿日期:2006-06-15

作者简介:韩喜玉(1977-),女,藏族,青海海北人,青海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讲师。

力,使本教与佛教之间的斗争日益激烈。赤祖德赞死后,继位的达摩赞普在本教的支持下,颁布灭法废佛命令,毁灭佛教寺院、经籍及僧侣集团,激起了佛教僧徒的极大愤怒。唐会昌二年(公元842年)达摩被佛教徒刺杀。达摩王后琳氏携其兄之子永丹(乞离胡)为赞普,达摩之子欧松(王妃所生遗腹子)未能继位,奴隶主贵族们分裂为两派,分别拥护永丹和欧松,为争夺王权,互相攻伐,王室遂分裂为二,其政权也分崩离析。

当时在东面的吐蕃洛门川讨击使论恐热,乘赞普已死,王室分裂之机,趁火打劫,以举兵声讨琳氏为名,阴谋夺权,声称:“无大唐册命,何为赞普?”<sup>[15]</sup>。自称“国相”与永丹的大将尚思罗混战于洮水之西,结果论恐热打败尚思罗,兼其部众十余万,自谓州至松州,“所过残破,尸相枕籍”<sup>[16]</sup>。

那时,值守鄯州的节度使尚婢婢,世代为吐蕃贵族,“其人博学,善战”<sup>[17]</sup>。论恐热要实现夺权目的,就必须除掉尚婢婢这个大障碍,故与尚婢婢进行了多次的战争,据《资治通鉴》记载,主要发生了以下几次战争:

会昌三年(公元843年),论恐热在甘青接壤地方大举攻击尚婢婢。“旌旗杂畜,千里不绝”,军抵镇西军时,遇大风暴雨,震死恐热将士十余人,杂畜数百,恐热不敢前行。尚婢婢采用缓兵之计,对部下说:“恐热之来,视吾如蝼蚁,以为不足屠也。今遇天灾,犹豫不前,吾不如迎伏以却之,使其志益骄而不为备,然后可图也”<sup>[18]</sup>。于是尚婢婢派人送金、帛、牛、酒,以犒劳恐热的军队,并致于书信:“相公举义兵以匡国难,阖境之内,熟不向风!苟遣一介,赐之折简,敢不承命,何必远辱士众,亲临下藩,婢婢资性愚避,唯嗜读书,先赞普授以藩维,诚为非据,夙夜惭惕,惟求退居。相公若赐以骸骨,听归田里,乃愜平生之素愿也”<sup>[19]</sup>。恐热看此信后很高兴,得意忘形地对其部下说:“婢婢惟把书卷,安知用兵!待吾得国,当位以宰相,坐之于家,亦无所用也。”<sup>[20]</sup>很痛快地答应了尚婢婢的要求,引兵退回,这次尚婢婢以计略,未费一兵一卒就轻易让恐热退兵。

同年,论恐热屯兵于大夏川,尚婢婢派大将庞结心、莽罗薛吕带精兵5万击讨论恐热,军至河州南,莽罗薛吕将4万兵埋伏于险阻地带,庞结心带万余人“据山射书极骂”,恐热大怒,“瘴兵出斗”,庞结心假装败逃,将论恐热的追兵引入埋伏区,伏兵截断论恐热的退路,夹击恐热,恰遇大风暴雨,河水涨溢,论恐热惨败,“伏尸五十里,溺死者不可胜数,恐热单骑遁归”<sup>[21]</sup>。

武宗会昌四年(公元844年)论恐热部下藏丰赞因无法忍受论恐热的残忍,投降于尚婢婢,论恐热向驻鄯州的尚婢婢发兵,尚婢婢兵分五道阻击,论恐热退到东谷,尚婢婢用木栅围住其兵,并切断其水源,论恐热率百余骑突围后转向薄寒山,其余部众都投降于尚婢婢。

武宗会昌五年(公元845年)论恐热又纠合诸部征战尚婢婢,尚婢婢派大将庞结藏带兵五千迎敌,论恐热遭到惨败,带领数十骑返回。尚婢婢将论恐热的罪状供于河湟地区,以削弱论恐热的力量:“汝辈本唐人,吐蕃元主,则相与唐朝,毋为恐热所如狐兔也!”<sup>[22]</sup>这样一来,论恐热的很多部属离论恐热而去。

宣宗大中三年(公元849年)二月,论恐热屯军于河州,尚婢婢驻军于河源郡。尚婢婢部将比较轻敌,想尽快攻击论恐

热,但尚婢婢分析了当时的形势后,对其诸将说:“不可,我军骤胜而轻敌,彼穷困而致死,战必不利”<sup>[23]</sup>。诸将不听尚婢婢的劝告,结果果真如尚婢婢所料,诸将兵败而归,尚婢婢等自己的余部过河后,烧毁了过河的桥,即斩断了恐热追兵之路,返回鄯州。

宣宗大中四年(公元850年)论恐热派僧莽罗简真带兵在鸡项关南造桥,欲以攻打尚婢婢,并驻军于白土岭和尚婢婢交战,尚婢婢将领尚铎罗榻藏在临蕃郡抵御失利,又派遣磨离黑子、灼庐巩力带兵在牦牛峡抵御恐热之军。力想以“按兵拒险,勿与战,以奇兵绝其粮道,使进不得战,退不得退”,<sup>[24]</sup>进退两难的战术让论恐热不攻而溃,而黑子却不同意此法。巩力分析,如果出击迎敌,必败无疑,而黑子偏要迎敌,于是巩力宁作不用之人,不作败兵之将,称病回鄯州。黑子战败而死。此时,尚婢婢军粮匮乏,率部众三千余人就水草于甘州西,留怀光守鄯州。论恐热听到尚婢婢放弃鄯州走甘州,亲自率轻骑五千追击尚婢婢,追至瓜州,听说拓拔怀光守鄯州,于是大肆杀掠河西鄯、郭等八州,“杀其壮丁,剽削其羸老及夕王人,以槩贯婴儿为戏,焚其室庐,五千里间,赤地殆尽”。<sup>[25]</sup>

懿宗咸通七年(公元866年),拓拔怀光带骑兵五百攻入郭州,生擒论恐热,先将其用刑,刖其足,然后杀之,并将首籍传于京都。其部众东奔秦州,尚延心截击东奔的论恐热余众,并将其打败,败部迁居于岭南,吐蕃自此衰绝。

长达24年之久的内战,最后以两败俱伤结束,不仅没有能够“匡正国难”,反而将国家推向了死亡的边缘。战争历来都是劳民伤财,极具破坏性的,吐蕃内部的自相残杀,使双方部众死伤不计其数,仅论恐热全军覆没的就有数次,论恐热每到一处就大肆杀掠、残虐异常,战争和人为的杀戮使国内人口锐减,“千里之地,寂无人烟”,<sup>[26]</sup>人民生活陷入到了水深火热当中。国内的互相攻伐耗尽了吐蕃的国财民力,此时的吐蕃,内脏已经被掏空,只剩下一个千疮百孔的躯壳,艰难喘息。不堪忍受重压和战乱之苦的河陇人民趁机而起。河陇地区本为唐土,原先居住在这里的汉人、吐谷浑人、党项人以及羊同、苏毗随蕃军东征的奴部在吐蕃奴隶主的统治下,生活极端困苦,毫无人身自由。阶级矛盾、民族矛盾日益加剧,摆脱吐蕃奴隶主压迫就成为这一带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大中四年(公元850年)张义潮起义,给吐蕃以沉重的打击,在张义潮起义的影响下,于大中十一年(公元857年)河州、渭州的沮未首举义旗,其势力很快壮大,衰落吐蕃的微弱者也随义军起来造反,给甘青地区的吐蕃统治以毁灭性的打击。

像许多民族政权一样,吐蕃的发展史也就是一部战争史,战争使它获得了发展的资源,战争也使它失去了继续发展的资源;通过对外的征服、掠夺性战争,其国力日益强大,以至能和盛极一时的唐王朝相抗衡,它以一个胜利者的姿态登上了中国的历史舞台。它内部的争权夺利、互相攻伐的战争,使其国力衰竭,最终带着满目的创伤退出了历史舞台。吐蕃的兴衰给了我们深刻的启示:第一,内部的团结是国家稳定和发展的根基,只有内部的团结,才能使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才能经受住各种考验和打击,才能在复杂的国际斗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否则,就会不攻自破。第二,玩火必将自焚,当今世界的主题是和平和发展,历史告诉我们,如果一味挑起事端,发动战争,最终会人心所背,走向自取灭亡。

## 三

贯穿吐蕃内战的始终的两个人,即参战双方的首领王族论恐热和官族尚婢婢。作为吐蕃内部争权夺利的双方代表和战争的发动者,谈论他们战争的性质或他们的对错是非已经没有多大的意义。但作为历史人物,作为军事首领,他们的性格特点以及战略思想是值得一提的。

论恐热,姓末,名农力,是吐蕃洛门川讨击使;尚婢婢,姓没庐,名赞心牙,羊同人,世代为吐蕃贵相。从性格上看,他们是一对截然相反的人物,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

## 第一,锋芒毕露与深藏不露

论恐热是一位野心家,趁国难之际,打着匡正国难、诛琳氏的旗号,进行自己的篡权活动,但他并没有遮遮掩掩,反倒表现得极为张狂,锋芒毕露。通过他的语言,可以明显感受到这一点:“贼舍国族而立琳氏,专害忠良以胁众臣,且无大唐册命,何为赞普!吾当与汝举义兵,入诛琳妃及用事者以正国家。天道助顺,功无不成。”<sup>[17]</sup>他自称“国相”,同一切妨碍他夺权的势力进行战争。他常常借“天意”来表现自己的意志:“天遣我来诛之”、“天道助顺,功无不成”<sup>[18]</sup>等。即使在穷途末路的情况下仍然表现得骄傲自大,当他到唐朝请兵时“气色骄,言语荒诞”<sup>[19]</sup>他始终以“国”之势在必得者自居。

尚婢婢则表现得不张不狂,深藏不露,以唯嗜书的书生自居,将自己的谋略掩藏在“不知战事”、“惟求退居”的外表下,他给论恐热信中的言辞及对每一次战役的谨慎态度充分说明了他的这一性格特点。

## 第二,有勇无谋与有勇有谋

在与尚婢婢的多次交锋中,论恐热勇敢有余而谋略不足,多次上尚婢婢的当或轻易退兵或全军覆没。尚婢婢却显示出了高人一等的谋略,会昌三年(公元843年),当论恐热气势汹汹杀来时,他采用欲擒故纵的方法,以酒肉金帛犒劳恐热之师,并极力赞扬恐热,不仅不费一兵一卒让恐热退了兵,而且减少了论恐热对他的戒备之心,达到了一箭双雕的效果。同年,又以“居山射书极骂”之策,将论恐热引入埋伏圈,断其归路,夹击恐热,使其全军覆没。宣宗大中三年(公元849年)的战争中,充分表现了尚婢婢战略家的眼光和料事如神的一面:他料定此战如果主动出击,必败无疑,而他的诸将不听他的劝告,轻率出击,结果就如尚婢婢所料。

## 第三,残虐—众叛亲离与博学—国人敬之

论恐热的残忍是他性格中的最大特点和缺点,其残忍的程度是令人发指的。他每到一处便大肆杀戮、掠夺,“所过残灭,尸相枕籍”、“大掠河西鄙、廓等八州,杀其壮丁,剽削其羸老及妇人,以槩贯婴儿为戏,焚其室庐,五千里间,赤地殆尽”。因为他的残虐,部将纷纷叛离,最后到了众叛亲离的境地,树敌无数,成为别人的刀下之鬼。

而论恐热的对手尚婢婢却是一个与其相对的人,《资治通鉴》记载:婢婢“好读书,不乐仕进,国人敬之”。尚婢婢的博学从他自称“唯嗜读书”以及论恐热“一介书生”等评价和他高超的、游刃有余的战略战术中得到证明。战争免不了杀人,但尚婢婢从没有对无辜的人民加以杀戮和掠夺,不堪忍受论恐热残忍的将领纷纷投靠尚婢婢,因而尚婢婢也得到了国人的大力相助。

## 参考文献:

- [1][后晋]刘昫.旧唐书·吐蕃传[卷169(上)][M].北京:中华书局,1975.  
 [2][北宋]王钦若.册府元龟(卷917·外臣部)[M].北京:中华书局,1960.  
 [3][北宋]王钦若.册府元龟(卷993·外臣部备御六)[M].北京:中华书局,1960.  
 [4][7][北宋].新唐书·吐蕃传(下)[M].北京:中华书局,1975.  
 [5][6][北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246)北京:中华书局,1955.8020 8037  
 [8][9][10][11][北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247)北京:中华书局,1955.  
 [12][13][北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248)[M].北京:中华书局,1955.  
 [14][15][16][18][19][北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249).[M].北京:中华书局,1955.